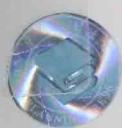


评标专家专业分类标准(试行)

使用指南

PINGBIAO ZHUANJI
ZHUANYE FENLEI BIAOZHUN
(SHIXING) SHIYONG ZHINAN

● 本书编写组



中国计划出版社

责任编辑：徐 泓

封面设计：十八彩视觉文化

评标专家专业分类标准（试行） 使用指南

PINGBIAO ZHUANJI
ZHUANYE FENLEI BIAOZHUN
(SHIXING) SHIYONG ZHINAN

ISBN 978-7-80242-560-6



9 787802 425606 >

定价：16.00元

评标专家专业分类标准(试行)

使 用 指 南

本书编写组

中国计划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评标专家专业分类标准 (试行) 使用指南 /《评标
专家专业分类标准 (试行) 使用指南》编写组编. —北京:
中国计划出版社, 2011. 2

ISBN 978 -7 -80242 -560 -6

I. ①评… II. ①评… III. ①招标投标法 - 中国
IV. ①D922. 29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41513 号

评标专家专业分类标准 (试行)

使用指南

本书编写组

☆

中国计划出版社出版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北里甲 11 号国宏大厦 C 座 4 层)

(邮政编码: 100038 电话: 63906433 63906381)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三河富华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印刷

787 × 1092 毫米 1/16 4.5 印张 70 千字

2011 年 2 月第 1 版 2011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100 册

☆

ISBN 978 -7 -80242 -560 -6

定价: 16.00 元

本书编写组名单

顾 问：

杜 鹰

编写领导小组成员：

任 珑 李 亢 罗国三 刘贤利 祝 军 王大同 张学文
成 平 肖大选 苏全利 孙献忠 周若军 刘长春 王长益

编写工作小组成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春生 毛林繁 王海臣 田家珍 石国虎 丛 林 孙杰民
孙志诚 刘 民 李传光 李 媛 李 根 沈美丽 陈大纪
何 潇 宋先茂 孟 玮 赵东晓 赵洪元 赵成峰 夏喜全
高 天 戚 波 韩志峰 鲁 岩

前　　言

为统一评标专家专业分类标准，建立健全规范化、科学化的评标专家专业分类体系，推动实现全国范围内评标专家资源共享，按照中办、国办《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09〕27号）的部署和要求，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和国务院法制办等十部委联合印发了《评标专家专业分类标准（试行）》（以下简称《标准》）。

为配合做好《标准》的贯彻实施工作，我们组织编写了《评标专家专业分类标准（试行）使用指南》，旨在为社会各界从事招标采购工作的人员使用《标准》提供一本比较系统的参考资料。

本书分为四部分，第一部分《标准》编制原则和适用范围，第二部分《标准》基本内容，第三部分《标准》专业类别说明，第四部分评标专家专业类别确定方法及举例。同时，《标准》作为本书的附录，以供查阅。

评标专家库管理机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在使用本书过程中，对《标准》和本书的修改意见和建议，可以及时向本书编写组反映，以便修订完善。

本书编写组联系邮箱：luyan@ndrc.gov.cn

目 录

一、《标准》 编制原则和适用范围.....	(1)
二、《标准》 基本内容.....	(2)
三、《标准》 专业类别说明.....	(6)
四、评标专家专业类别确定方法及举例	(11)
附录：关于印发《评标专家专业分类标准（试行）》的通知	(13)

一、《标准》编制原则和适用范围

(一) 《标准》编制原则

《标准》编制遵循了如下原则：

1. 系统分类、全面覆盖

《标准》参考了国民经济统计类别、高等教育专业划分、工程咨询类别、建筑业资质及全国专业技术资格分类等，按照工程、货物、服务三大类别体系分类，基本覆盖了评标活动中所需的专家专业类别，并力求做到各专业类别间有机衔接。

2. 结构优化、通专结合

《标准》依据建设项目基本程序和招投标活动特点，在国内已建成的评标专家库专业分类的基础上，对部分存在交叉重叠的专业进行了适当合并，并对各行业通用性较强的工程类别设置了通用专业，力求结构优化，避免重复设置，有利于评标专家资源共用共享。

3. 立足需求、便于使用

《标准》立足于实践需求，按照招标项目技术、经济特点，总体上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类别，专业清晰明确，方便招标人确定所需评标专家专业。

(二) 《标准》适用范围

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部委联合颁布的《关于印发〈评标专家专业分类标准（试行）〉的通知》，评标专家专业分类实行全国统一编码。国务院各部、地方人民政府、有关机构组建的评标专家库都应统一适用《标准》。在保证分类体系和专业代码统一的前提下，建库单位可根据实际需要，选择适用《标准》中的相关专业类别，也可以对《标准》的专业类别做进一步补充和细化。

二、《标准》基本内容

《标准》依据专业人员和技术资格分类，结合评标特点设置评标专业，分为工程、货物、服务三大类，共计 30 个一级类别、256 个二级类别、1455 个三级类别。

（一）编码 A，工程类

依据工程咨询和施工分类，专业类别划分为 A01 规划、A02 投资策划与决策、A03 勘察、A04 设计、A05 监理、A06 工程造价、A07 项目管理（含代建）、A08 工程施工、A09 其他工程等 9 个一级类别，102 个二级类别，845 个三级类别。其中：

A01 规划，分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乡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等 3 个二级类别，51 个三级专业。

A02 投资策划与决策，含项目建议、可行性研究、评估及后评价 1 个二级类别，35 个三级类别。

A03 勘察，分为岩土工程、地质工程、测绘工程、水文气象勘察等 4 个二级类别，14 个三级类别。

A04 设计，分为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民航工程、水运工程、水利工程、水电工程、电力工程、新能源工程、矿山工程、石油天然气工程、机械工程、冶金工程、有色工程、化工工程、石油化工工程、煤化工工程、轻工业工程、农业工程、林业工程、商物粮工程、电子工程、通信工程、广播电视工程、海洋工程、建材工业工程、军工工程等 29 个二级类别，244 个三级类别。

A05 监理，分为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民航工程、水运工程、水利工程、水电工程、电力工程、新能源工程、矿山工程、石油化工工程、冶金工程、农林工程、电子工程、通信工程、广电工程、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机电安装工程、设备监造等 21 个二级类别，123 个三级类别。

A06 工程造价，分为土建工程、安装工程等 2 个二级类别，50 个三级类别。

A07 项目管理（含代建），含建设项目管理 1 个二级类别，7 个三级类别。

A08 工程施工，分为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民航工程、水运工程、水利工程、水电工程、电力工程、新能源工程、矿山工程、石油天然气工程、机械工程、冶金工程、化工工程、轻工业工程、农业工程、林业工程、商物粮工程、电子工程、通信工程、广播电视工程、海洋工程、建材工业工程、军工工程、生物工程、航空航天工程、地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核工程、信息工程等 32 个二级类别，277 个三级类别。

A09 其他工程，分为环境工程、节能工程、气象工程、地震工程、水文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安全防范工程、展陈工程、土地整理工程等 9 个二级类别，44 个三级类别。

（二）编码 B，货物类

货物类分为 B01 机械、设备类、B02 医疗器械、B03 金属材料、B04 石油及其制品、B05 煤炭煤层气及其制品、B06 化工材料及其制品、B07 建筑材料、B08 药品、B09 其他类等 9 个一级类别，83 个二级类别，525 个三级类别。其中：

B01 机械、设备类，分为建筑机械，城市轨道工程设备，民航设备，矿山机械，石油、天然气设备，冶金机械，化工机械，煤化工设备，轻工机械，农业机械，林业机械，电子元器件及专用设备，通信设备，广播、影视、舞台设备，海洋设备，金属加工机械，锅炉，造纸机械，起重运输机械，纺织机械，包装设备，生物制造设备，粮油食品加工机械，非金属矿物制品工业专用设备，车辆，船舶设备，航空航天设备，兵器装备，核设备，电机，输变电设备、设施，计算机及网络设备，计算机系统软件，环保设备，气象设备，交通信号专用设备，地震监测设备，节能设备，科学、教育设备，安全技术防范设备，其他专用机械等 41 个二级类别，350 个三级专类别。

B02 医疗器械，含医疗器械 1 个二级类别，33 个三级类别。

B03 金属材料，分为黑色金属、有色金属、合金等 3 个二级类别，8 个三级类别。

B04 石油及其制品，分为原油、天然气、石油制品等 3 个二级类别，4 个三级类别。

B05 煤炭煤层气及其制品，分为煤炭、煤炭制品、煤层气等 3 个二级类

别，8个三级类别。

B06 化工材料及其制品，分为无机化学原料、有机化工材料、合成材料及专用化工品等3个二级类别，7个三级类别。

B07 建筑材料，分为水泥及水泥制品、木材、石材、陶瓷制品、其他建筑材料、新型材料等6个二级类别，15个三级类别。

B08 药品，分为内科、外科、妇产科（计划生育）、儿科、口腔科、眼科、耳鼻咽喉科、皮肤科、精神科、肿瘤科、中医、民族医学、麻醉科、中西医结合科、病理科、医技、疾控与公共卫生、护理、药学、法医学、戒毒医学、环化药剂等22个二级类别，92个三级类别。其中口腔科、眼科、耳鼻咽喉科、皮肤科、中西医结合科、病理科、法医学、戒毒医学八类仅设置了二级类别。

B09 其他类，含其他货物1个二级类别，8个三级类别。

（三）编码C，服务类

服务类分为C01勘查与调查、C02公共咨询、C03经济管理、C04工商管理、C05金融、C06法律、C07修理、C08租赁、C09交通运输与物流、C10节能服务、C11高新技术服务、C12其他服务等12个一级类别，71个二级类别，85个三级类别。其中：

C01 勘查与调查，分为地球勘查、地质调查、生态与资源调查、矿产勘查、水文监测与调查、海洋调查与监测等6个二级类别，25个三级类别。

C02 公共咨询，含咨询服务1个二级类别，17个三级类别。

C03 经济管理，分为国民经济管理、农业经济管理、工业经济管理、建筑经济管理、投资经济管理、循环经济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土地管理、财税管理、审计管理、统计管理、价格管理、合同管理等13个二级类别。

C04 工商管理，分为企业管理、财务管理、资产评估、人力资源管理、市场营销、房地产管理、旅游管理、宾馆管理、餐饮管理、物业管理、国际贸易、商贸经纪与代理、城乡公共服务、出版物管理等14个二级类别，其中出版物管理细分为出版管理和版权管理2个三级类别，其他均仅设置二级类别。

C05 金融，分为银行、会计、保险、证券、其他金融服务等5个二级类别。

C06 法律，分为宪法、民商法、行政法、经济法、刑法、诉讼法、国际法等7个二级类别。

C07 修理，分为机械设备修理、电子通信产品维护与修理等 2 个二级类别，7 个三级类别。

C08 租赁，分为货物租赁、汽车租赁、融资租赁等 3 个二级类别，其中汽车租赁分为客运车辆租赁和货运车辆租赁 2 个三级类别，其他均仅设置二级类别。

C09 交通运输与物流，分为铁路、轨道、公路、水路、航空、管道、物流等 7 个二级类别，13 个三级类别。

C10 节能服务，分为合同能源管理、节能评估、节能监测、能源审计等 4 个二级类别。

C11 高新技术服务，分为技术研发、技术引进等 2 个二级类别。

C12 其他服务，分为社会公共安全服务，艺术，广告，会议服务，培训，印刷、出版、发行，体育产业与管理等 7 个二级类别，19 个三级类别。

三、《标准》专业类别说明

(一) 编码 A, 工程类

工程类评标专家分为工程咨询（A01—A07）、工程施工（A08）和其他工程（A09）三类。

《标准》参考了《工程咨询单位资格认定办法》规定的工程咨询服务范围，结合实际需要，将工程咨询类评标专家划分为：规划、投资策划与决策、勘察、设计、监理、工程造价、项目管理（含代建）等 7 个专业类别。

1. A01 规划

规划分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乡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3 个二级类别。“A0101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若干意见》（国发〔2005〕33 号）的规定，按对象和功能类别分为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其中，“A010101 为总体规划”，“A010102—A0101045 是专项规划”，“A010146—A010147 为区域规划”。参考《工程咨询单位资格认定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9 号）确定的 31 个专业类别，根据行业和产业项目的评标需求，细分为 47 个三级类别。“A010145 其他”用于建库单位补充 A010101—A010144 之外专项规划专业。

规划编制项目评标从对应的每个三级类别中抽取。

2. A02 投资策划与决策

适用于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评估和项目后评价 4 类项目评标。“A020135 其他”用于建库单位补充 A020101—A020134 之外投资策划与决策专业。

3. A03 勘察

适用于岩土工程、地质工程、测绘工程和水文气象勘察 4 类项目评标，其中，公路工程勘察项目评标专家从“A040307 勘察”中确定。

4. A04 设计

适用于设计项目评标。需要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方面专家的，可以从 A01 规划中对应的 A010102—A010145 类别中抽取；需要有关投资策划与决策方面专家的，可以从 A02 投资策划与决策中对应的 A020101—

A0201034 类别中抽取；建筑、市政设计项目评标，需要城乡规划方面专家的，可以从 A0102 城乡规划中对应的 A010201—A010204 类别中抽取。

(1) A0401 建筑工程

该二级类别为通用类别，适用于各行业和产业建筑工程设计项目评标需要。

(2) A0402 市政工程

评标涉及隧道专业的，可以从 A0403 公路工程“A040304 隧道”或 A0404 铁路工程“A040404 隧道”专业类别中确定。

(3) A0403 公路工程

“A040306 概预算”不仅适用于公路工程设计项目评标，也适用于公路工程施工和监理项目评标。

(4) A0404 铁路工程

评标涉及地质、电力等专业的，可以从“A0302 地质工程”、“A0410 电力工程”相关三级专业类别中确定。

(5) A0405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评标涉及桥梁、隧道、给排水专业的，可以从 A0404 铁路工程“A040403 桥梁”、“A040404 隧道”、“A040405 给水排水”等专业类别中确定；评标涉及站场评标的，可以从 A0404 铁路工程“A040409 站场”专业类别中确定。

(6) A0409 水电工程

评标涉及水土保持、移民及占地的，可以从 A0408 水利工程“A040806 水土保持”、“A040809 水利工程移民及占地”专业类别中确定。

(7) A0411 新能源工程

“A041107 其他新能源”指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海洋能、地热能、氢能以外的，依据国家新能源发展战略开发的新能源项目。

新能源发电工程，除确定对应的新能源专家外，可以根据需要从“A0410 电力工程”相关三级专业类别中确定电力工程评标专家。

(8) A0417 化工工程

“A041704 化工动力”包括化工工程中水、电、汽等化工动力专业。评标涉及自控专业的，可以从 A0418 石油化工工程“A041804 石油化工自控”专业类别中确定。

(9) A0418 石油化工工程

评标涉及水、电、汽等化工动力专业的，可以从 A0417 化工工程

“A041704 化工动力”专业类别中确定。

(10) A0419 煤化工工程

评标涉及自控专业的，可以从 A0418 石油化工工程 “A041804 石油化工自控”专业类别中确定；涉及水、电、汽等化工动力专业的，可以从 A0417 化工工程 “A041704 化工动力”专业类别中确定。

(11) A0421 农业工程

“A042102 农村能源工程”主要是指农村传统能源利用工程，农村沼气利用等新能源工程评标专家从 A0411 新能源工程中对应的三级专业类别确定。

5. A05 监理

监理分为工程监理和设备监造两个部分。工程监理主要依据目前必须进行监理的工程项目类别、监理企业资质类别、监理工程师专业分类以及评标需要设置专业分类；设备监造主要依据国家大中型基本建设项目、限额以上技术改造项目等所需的主要设备、国家重点信息系统的重要硬件及其配套的应用软件等监造项目设置专业类别。

(1) A0501 建筑工程

该二级类别为通用类别，适用于各行业和产业建筑工程监理项目评标需要。

(2) A0502 市政工程

评标涉及桥梁、隧道专业的，可以从 A0503 公路工程 “A050302 桥梁”、“A050303 隧道”或 A0504 铁路工程 “A050404 桥梁”、“A050405 隧道”专业类别中确定。

(3) A0504 铁路工程

评标涉及地质、电力等专业的，可以从 A0302 地质工程、A0410 电力工程相关三级专业类别中确定。

(4) A0505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评标涉及桥梁、隧道、给排水专业的，可以从 A0504 铁路工程 “A050404 桥梁”、“A050405 隧道”、“A050406 给水排水”等专业类别中确定；涉及站场评标的，可以从 A0504 铁路工程 “A050412 站场”专业类别中确定。

(5) A0509 水电工程

评标涉及水土保持的，可以从 A0508 水利工程 “A050805 水土保持”专业类别中确定。

(6) A0511 新能源工程

新能源发电工程，除确定对应的新能源专家外，可以根据需要从“A0510 电力工程”相关三级专业类别中确定电力工程评标专家。

6. A06 工程造价

评标涉及土建、安装工程造价的，可以从 A0601 土建工程中的 A060101—A060125 和 A0602 安装工程中的 A060201—A060225 专业类别中确定相应的评标专家。

招标确定造价咨询机构的项目，除确定对应的工程造价专家外，可以根据需要从规划、投资策划与决策、勘察、设计、监理、项目管理（含代建）、工程施工等对应的专业类别中确定。

7. A07 项目管理（含代建）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适用〈工程咨询单位资格认定办法〉有关条款的通知》（发改投资〔2009〕620 号），项目管理分为全过程策划、全过程策划和准备阶段、全过程策划和实施阶段、全过程管理等四种类别。项目管理招标，涉及规划、投资策划与决策、勘察、设计、监理等相关专业的，除确定 A07 项目管理（含代建）评标专家外，可以从 A01—A05 对应的专业类别中确定评标专家。

8. A08 工程施工

A08 按专业工程划分三级专业类别。其中，A0801 建筑工程为通用类别，适用于各行业和产业建筑工程施工项目评标需要。

9. A09 其他工程

其他工程包括：环境工程、节能工程、气象工程、地震工程、水文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安全防范工程、展陈工程、土地整理工程等专项工程，其设计、设计+施工、施工+设备采购或设计+施工+设备采购等项目，评标可以从对应的三级专业类别确定。

（二）货物类（编码 B）

货物类每个三级专业类别对应一种采购品目。

“B011211 其他专用电子设备及仪器”、“B011508 其他海洋工程设备及器械”、“B012103 其他货物包装机械设备”、“B012619 其他专用设备”、“B012706 其他运载工具”等，应由建库单位依据需要补充其他专用电子设备及仪器、海洋工程设备及器械、货物包装机械设备、专用设备、运载工具。

(三) 服务类（编码 C）

服务类的三级或二级（未设置三级）专业类别，可为其他招标项目提供适用专业类别。

C02 “公共咨询” 为 A01—A09 “工程类” 中没有列入的咨询服务，如投融资咨询、地震评价、生态保护评价咨询等。